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4-0136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曾令宇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 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曾令宇先生,因避免触及短线交易行为暂缓办理归属事项。截止2024年4月10日,曾令宇先生已满足本次归属登记相关条件,现可申请办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

4.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人数合计211名,可归属数量合计479,466.00股。其中210名激励对象已于2023年11月27日办理完成归属登记相关手续,归属股数合计477,066.00万股。上表为符合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第二批次1名激励对象的归属情况,不包括已完成归属的210名激励对象的归属情况。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合计211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其中210名已于2023年11月27日办理完成归属登记相关手续。

3.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年5月16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4,0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收回其所得收益。

3.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4. 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持有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额	624,276,000	24,000	624,299,000

本次股本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权并未发生变化。

四、股权激励登记情况
咨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1月13日出具了咨诚验字[2023]616Z017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2023年10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21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42,672,474.00元,其中注册资本为4,794,660.00元,资本公积37,877,814.00元。

截止2024年4月10日,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中曾令宇先生,已满足本次归属登记相关条件。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后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股本为人民币424,794,660.00元;股本为人民币424,794,660.00元;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后股本变动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4,794,660.00元,股本为人民币424,794,660.00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变更登记。

五、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1-3月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962,487.1元,公司2024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01元/股,以本次归属后总股本424,794,66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4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0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姓名	国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邮编
曾令宇	中国	非独立董事	6100	3,80	800016
王德	中国	独立董事	6100	3,80	800016

注:1、上表仅包括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预留授予情况未纳入统计。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首次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数量为800,00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00,00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5月20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26号),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33,333,400股(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333,333,400股,并于2021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共涉及2个账户,对应股份数量80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6.00%。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5月19日解除限售,并于2024年5月20日起上市流通。

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份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直接持有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风电”)承诺如下:
“1.自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风电”)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电气风电股份,也不由电气风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电气风电上市后6个月内如电气风电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满(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电气风电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电气风电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公司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电气风电的控制权安排,保证电气风电持续稳定经营。

4.电气风电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电气风电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承诺不减持电气风电股份。

5.本公司减持电气风电股票时,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公司将在电气风电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大会公开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电气风电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电气风电所有。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电气风电,则电气风电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红利中与本公司应上交电气风电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红利。”

(二)股东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投资”)承诺如下:
“1.自电气风电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高股息
基金代码:013700
公告日期:2024年5月11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交易日历安排,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为香港联合交易所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因处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华泰柏瑞中证沪港深云计算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云计算
基金代码:013700
公告日期:2024年5月11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3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金融300
基金代码:013700
公告日期:2024年5月11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金融300
基金代码:013700
公告日期:2024年5月11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简称:航天南湖
基金代码:013700
公告日期:2024年5月11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2024年底及2024年港股通交易日历安排,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照常开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 授权委托书
3. 授权委托书
4. 授权委托书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0日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航天南湖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